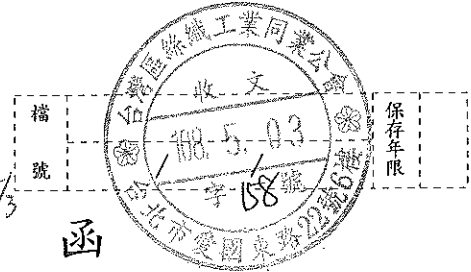


請轉各會員提供意見



李鴻鈞

經濟部國際貿易局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湖口街1號
承辦人：吳姿逸
聯絡電話：(02)23977575
傳真：(02)23584339
電子郵件：wty@trade.gov.tw

10092
台北市中正區愛國東路 22 號 6 樓

受文者：台灣區絲織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30日
發文字號：貿雙一字第1087011828A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請至本局附件下載區下載<https://att.trade.gov.tw/>，識別碼：pM9md)

主旨：有關柬埔寨商務部長Pan Sorasak將應香港美國商會邀請與服飾供應鏈業者交換意見事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香港辦事處經濟組108年4月12日台港(經組)字第1080190399號函辦理(如附件)。
- 二、香港美國商會「服飾鞋靴與供應鏈委員會」訂於108年5月7日邀請柬埔寨商務部長Pan Sorasak與該會服飾業者早餐會談，就歐盟擬對東國撤銷「除武器外一切都行」(Everything But Arms)優惠關稅待遇之進展及因應策略等交換意見。
- 三、香港辦事處經濟組表示將派員與會，倘貴會有相關問題或資訊，請於5月3日前回復，俾利轉請該組代為向Sorasak部長提出或轉達。

正本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紡織業拓展會、台灣區絲織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紡織公會、台灣區毛織公會、台灣區工業同業公會、台灣區製衣公會、台灣區縫紉公會、台灣區染整公會、台灣區印花公會、台灣區棉布公會、台灣區針織公會、台灣區編織公會、台灣區毛織公會、台灣區工業同業公會、香港辦事處

副本：香港辦事處

局長 楊珍妮

依照分層負責規定
授權單位主管決行